

证券代码:600053 证券简称:九鼎投资 编号:2022-025

# 昆吾九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质押公告

Kunwu Jiuding Investment Holdings CO., Ltd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东江西紫星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紫星”)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为57,407,30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2415%,占公司控股股东江西中西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江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6,33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9.1248%(因中江集团实施永续分红,中江集团所持有35,224,192股股份过户至江西紫星);控股股东的唯一行动人拉萨吾九鼎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拉萨吾”)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为5,030,54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622%;江西紫星与一致行动人中江集团、拉萨吾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为318,775,8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3.5285%。

●本次质押后,江西紫星与一致行动人中江集团、拉萨吾累计质押公司股份318,730,00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99.9856%,占公司总股本的73.5179%。

●本次股份质押主要系为顺利完成控股股东分立事项涉及的第二笔公司35,224,192股股份的过户,用本次质押股份置换同等数量的正处于质押状态的中江集团持有的公司股份。目前中江集团持有的相应公司股份的解押手续正在办理当中。

昆吾九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鼎投资”或“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股东江西紫星及其一致行动人的通知,获悉江西紫星及其一致行动人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业务,现将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 一、本次股份质押情况

江西紫星系同九鼎投资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鼎集团”)全资子公司,江西紫星将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质押方式为数(股)	质押补充担保物	质押期限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持股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用途	
江西紫星	否	5,740	否	2022/4/12	2025/10/11	新余赛维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99.9873%	13.2398%	质押融资

2、本次质押股份不涉及用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3、江西紫星及其一致行动人中江集团、拉萨吾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股数(万股)	本次质押比例(%)	占其持股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比例(%)	质押期限	质押融资用途
中江集团	256,330,000	59.1248%	256,330,000	256,330,000	100.00%	59.1248%	0	0	0	0
拉萨吾	5,030,541	1.1622%	5,000,000	5,000,000	99.201%	1.1523%	0	0	0	0
江西紫星	57,407,309	13.2415%	57,400,000	99.9873%	13.2398%	0	0	0	0	0
合计	318,775,850	73.5285%	318,730,000	99.9856%	73.5179%	0	0	0	0	0

二、江西紫星及其一致行动人中江集团、拉萨吾股份质押情况

1、江西紫星及其一致行动人中江集团、拉萨吾未来半年内一年内将分别到期的质押情况:

(1)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情况

截至半年内,中江集团已质押的10,000万股将到期,具体情况为:

股东名称	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对应融资余额(万元)
中江集团	10,000,000	3.90122	2.30695%	10

(2)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情况

无

本次质押的具体用途:

本次股份质押主要系为顺利完成控股股东分立事项涉及的第二笔公司35,224,192股

股份的过户,用本次质押股份置换同等数量的正处于质押状态的中江集团持有的公司股份。

4、江西紫星及其一致行动人中江集团、拉萨吾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5、江西紫星及其一致行动人中江集团、拉萨吾股份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次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2)本次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治理产生影响,江西紫星及其一致行动人中江集团、拉萨吾与公司生产经营、业务、资产、人员等方面相互独立,对公司的控制权稳定、股权结构、日常管理不产生影响;

(3)本次股份质押不涉及江西紫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6、江西紫星资信情况

(1)江西紫星的基本情况 & 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控股股东名称:江西紫星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时间:2022年02月18日

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东湖区董家巷路 112 号紫金城写字楼A座19层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管理(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

务);销售与售后服务;项目自有资金法律法规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江西紫星成立于2022年2月18日,自成立至今不满一年,系因中江集团分立产生,尚未开展业务,自身尚无财务资料。

(2)江西紫星资信能力指标

江西紫星成立于2022年2月18日,自成立至今不满一年,系因中江集团分立产生,尚未开展业务,自身尚无财务资料。

(3)江西紫星未对外发行债券,亦不存在主体和债项信用等级下调的情形。

(4)江西紫星不涉及因债务问题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

(5)江西紫星经营状况良好,有充足的偿债能力,不存在偿债风险。

## 江西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2年4月8日以电子邮件、电话通知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4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甘胜泉先生召集,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全资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下属公司拟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子公司下属公司设立子公司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关于拟转让参股公司股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关于转让参股公司股权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关于终止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

本次会议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甘胜泉先生、许华英女士回避表决,并由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关于终止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22年4月28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西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三日

## 江西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2年4月8日以电子邮件、电话通知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4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雪红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经审核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新余赛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是为了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进一步增强子公司的综合竞争能力。增加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通过该议案。

二、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下属公司拟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拟转让参股公司股权的议案》。

监事会经审核认为:公司转让其所持有云度公司11%的股权将有利于提升公司运营效率,优化公司资产结构,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程序合法,未有侵害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会议经监事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终止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西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三日

## 江西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2年4月8日以电子邮件、电话通知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4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雪红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经审核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新余赛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是为了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进一步增强子公司的综合竞争能力。增加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通过该议案。

二、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下属公司拟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拟转让参股公司股权的议案》。

监事会经审核认为:公司转让其所持有云度公司11%的股权将有利于提升公司运营效率,优化公司资产结构,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程序合法,未有侵害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会议经监事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终止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西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三日

## 江西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7票赞成,0 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现金方式向全资子公司新余赛维电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维电源”)增加人民币5,000万元注册资本,增资完成后,赛维电源注册资本由5,000万元人民币增加至10,000万元人民币,公司持有赛维电源100%的股权。新增注册资本由公司全额认缴,公司将自有资金投入。

本次增资事项不涉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亦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本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一、全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新余赛维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法定代表人:甘胜泉

4、注册资本:5000万人民币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504MA3991157A

6、注册地址:江西省新余市高新开发区赛维大道1960号

7、成立时间:2020年7月1日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组件及组件的配套产品生产与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9、出资方式:公司自有资金

10、股权结构:增资前后,公司均持有赛维电源100%股权

11、最近一年一期的财务数据:

项目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截至2021年0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7,360,032	13,130,313
负债总额	7,313,677	13,073,130
净资产	-53,645	-43,817

项目	2020年度(经审计)	2021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310,650	2,009,203
净利润	-13,681	-8,273

12、经查询,赛维电源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增资方案的基本情况

赛维电源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为优化赛维电源资产结构,及拓展业务能力,根据赛维电源目前的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规划,公司拟以现金出资方式对赛维电源增资,本次拟增资金额为5,000万元人民币。本次增资事项完成后,赛维电源的注册资本将增至10,000万元人民币。

三、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核,独立董事认为:赛维电源增加注册资本是为了满足其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进一步增强子公司的自身资金实力,增强其市场竞争力,符合公司发展的需求。本次增加注册资本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全资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事项。

四、本次增资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增资事项对公司的影响,主要是基于赛维电源经营发展需要,促进其业务增长,增强其市场竞争力。本次增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的自有资金,分批进行实缴,不会对公司的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增资完成后公司对赛维电源的控制权不变,不涉及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西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三日

## 江西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下属公司设立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7票赞成,0 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下属公司拟设立子公司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新余赛维电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维电源”)拟以自有资金出资10,000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新余赛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该名称暂定,最终以工商行政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有关具体情况如下: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可实施,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投资主体介绍:

投资主体为新余赛维电源科技有限公司,无其他投资主体。

三、拟设立公司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新余赛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

4、法定代表人:甘胜泉

5、注册地址:江西省新余市高新开发区赛维大道1960号

6、经营范围:光伏电池及配套产品制造与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

7、资金来源及出资方式:以自有资金现金出资。

上述投资以登记机器终端系统内容为准。

四、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设立全资子公司的目的

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是公司基于调整整体布局及未来发展需要,有利于进一步推动公司的业务发展,完善公司光伏产业链布局,促进公司发展战略的落地实施,不断提升公司综合实力,助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2、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存在的风险

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尚需工商部门等相关审批。同时,可能面临业务、经营管理、市场变化、资金及资源等不确定因素带来的风险,公司将不断完善子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优秀经营管理团队,实施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机制,推动子公司的稳健发展,保证其合法合规运作。同时公司内部将通过多渠道筹措孙公司项目投资所需资金,确保公司资金链安全的基础上,稳健对孙公司进行投资,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3、设立全资子公司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对公司的长远发展和企业效益将产生积极影响,符合公司光伏产业的发展战略方向,使公司的产业模块更加清晰,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西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三日

## 江西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参股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2、本次交易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受让方付款完成及完成工商变更等事项,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风险。

一、交易概述

江西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7票赞成,0 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参股公司股权的议案》,公司将持有云度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度公司”)11%的股份转让给珠海宇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投资”),转让价款为2,200万元。

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云度公司股权。

本次交易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

(一)概况

1、公司名称:珠海宇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下村4号第四层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MA563WD0XG

4、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5、成立时间:2020年06月08日

6、执行事务合伙人:林碧

“主营业务:以自有资金从事股权投资活动;市场营销策划;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2021年资产总额为14,000万元、负债总额为14,000万元,应收款项总额为0万元,净资产为0万元,营业收入为0万元,营业利润为0万元,净利润和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0万元。

9、经核查,珠海投资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10、珠海投资与公司前十名大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概况

1、公司名称:云度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注册资本:90,000万人民币

4、法定代表人:吴俊钦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300MA344U1B6H

6、注册地址:福建省莆田市涵江区江口镇石村荔荔大道729号

7、成立时间:2015年12月04日

8、经营范围:新能源汽车整车及汽车零部件的设计、研发、生产、加工、销售及售后服务;咨询服务;新能源汽车租赁;新能源汽车及信息化软件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汽车及零部件试制和试验服务;提供出行解决方案服务;二手车交易及中介服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批准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最近一年一期的财务数据:

项目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截至2022年0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71,202,893	165,158,633
负债总额	168,711,111	168,227,077
应收账款	19,027,283	18,547,560
净资产	2,491,772	